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甲乙双方经过协商达成如下补充条款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 第一章 项目概况

第一条 项目名称：2023节水载体创建及复验项目，(以下简称“项目”)。

第二条 项目地点（项目边界）：2家单位、13个社区

表1 2023年门头沟区节水创建单位列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业
1	北京市门头沟区幸福天使幼儿园	学校
2	北京市门头沟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	事业单位

表2 2023年门头沟区节水创建社区列表

序号	社区名称
1	石门营新区二区
2	石门营新区四区
3	石门营新区六区
4	龙门新区一区
5	龙门新区三区
6	龙门新区六区
7	燕保家园社区
8	丽景长安社区
9	龙山一区
10	龙山二区
11	龙山三区
12	西山艺境社区
13	中门寺南坡一区
	合计

第三条 项目内容：对2023年度2家单位及13个社区按照《北京市节水型单位考核标准》进行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，更换不符合国家节水标准的节水器具或已损坏的节水器具，建成水表二级